

電子公文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文化部 函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
聯絡人：劉睿涵
電話：02-8512-6777
傳真：02-8995-6413
信箱：a11109@mo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文綜字第11130231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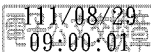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部辦理第42屆行政院文化獎刻正辦理徵件提名作業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111年7月5日文綜字第1113017894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旨揭獎項受理提名期間自111年6月30日起至111年9月16日止(以郵戳為憑)，請踴躍推薦成就傑出並具重大貢獻之藝文人士參與評選；另請惠予協助轉知所屬，至紉公誼。
- 三、提名書請至本部網站/便民服務/下載區/申請表格/行政院文化獎頒給辦法(附檔)下載運用(網址：https://www.moc.gov.tw/information_314_146755.html)。

正本：中央研究院、教育部、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史館、本部附屬機關(構)、各直轄市政府文化局、各縣市政府文化局、各縣市文化局、各大專院校、本部輔導政府捐助文化事務財團法人、本部輔導民間文化事務財團法人(綜合規劃司主管)、本部輔導民間文化事務財團法人(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司主管)、本部輔導民間文化事務財團法人(人文及出版司主管)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、文化內容策進院、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

副本：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第1頁，共1頁



1110058567 111/08/29